

发展农业产业集群推进新农村建设的思考

梅士建 (信阳师范学院, 河南信阳 464000)

摘要 农业产业集群是农业和农村经济发展的重要组织形式,是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的新思路。当前各地农业产业化发展带动了一定规模的产业集聚,但由于存在种种矛盾,集群效应并不明显。为此应充分发挥政府作用,构建产业集群发展平台;依托特色产业和生产基地,打造龙头企业;强化龙头企业与农户的利益连接机制;加强农业产业链上各经营主体的分工协作,形成地方网络等,以推动农业产业集群的健康发展。

关键词 产业集群;农业产业化;新农村建设

中图分类号 F323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0517-6611(2007)17-05316-03

1 农业产业集群是新阶段农村经济发展的重大组织创新

1.1 农业产业集群是农业和农村经济发展的重要组织形式 所谓农业产业集群,通常是指相互独立又相互联系的农户、农业流通企业、农业加工企业等龙头企业,按照区域化布局、产业化经营、专业化生产的要求,发挥农业生产比较优势,在地域和空间上形成的高度集聚的集合。农业产业集群有着巨大效应。一是集聚效应。农业产业集群使农业资源和投入的要素如人才、销售网络、市场份额、资金投入等形成积聚,为群体内农业发展提供了有利的支撑。二是竞争效应。产业集群形成了一种激励机制,使集群内农户之间、企业之间、生产者之间竞争增强,大大激励了农业企业创新和企业生产的增长。同时,集群内各个市场主体以集群方式参与外部竞争,提高了竞争能力,增强了抵抗市场风险能力。三是分工效应。集群内农业生产、加工及流通,形成明显的专业分工,延长了农业产业链,形成专业户、专业村,提高了企业创新能力,降低了交易成本。四是协作效应。协作出效率、出效益。农业集群内的企业之间协作是建立在资源共享和专业分工基础上的,形成了协作机制,培养了协作精神,相互取长补短,可以分享规模收益。五是区域效应。农业集群内部企业之间形成密切的横向联系。这些企业在向外部拓展过程中,又会同外部建立起广泛密切的联系,从而带动整个地区各个产业的发展,促进区域经济发展,形成强大的区域效益。六是品牌效益。农业集群发展以产业为依托,以品牌为基础,树立起“产业品牌”、“产品品牌”,形成拳头产品,从而树立起集群的名牌产品,带动产业发展。

1.2 发展农业产业集群是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的新思路 在农业发展的新阶段,发展农业产业集群已经成为提高农业竞争力,增强农业发展优势,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的重要途径和必然选择。第一,农业产业集群是新阶段农业和农村经济发展的重大组织创新。政策理论创新、科技创新、组织创新的有机结合是实现农业跨越式发展的推动力。大力支持农业产业组织创新,发展产业集群,能有效地促进农村经济发展。第二,发展农业产业集群是落实科学发展观,统筹城乡发展的重大举措。发展农业产业集群,既是发展农业,又是发展工业;既是发展一、二产业,又是发展第三产业。通过产业集群能有效推进区域经济发展,壮大县域经济,促进城乡统筹和经济、社会的协调发展。第三,发展农业产业集群是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的重要体现。产业集群

突出地方特色和比较优势,有利于推进优势农产品区域布局,打造优势产业,提高竞争力,加快农业结构调整,增加农民收入。第四,发展农业产业集群有利于农业资源综合利用和农业可持续发展。保护耕地,节约水资源,提高农业资源利用效率是农业面临的重大问题。发展农业产业集群,实行资源的集约化利用,是实现农业可持续发展的重要途径。

2 基于产业集群理论的农业产业化经营面临的主要矛盾

2.1 产业集群同农业自身的矛盾 即产业集群对专业化分工不断深化的诉求同农业自身的生产链短、生产过程连续性不能形成中间产品的矛盾。集群理论认为,生产过程的可分割性、离散性和中间产品的交易市场是产业集群形成的重要条件。在专业化生产条件下,整个集群专注于一个产业,每个企业专注于一道工序,将核心活动集中,从而加强了价值链的资源 and 核心能力,达到协同效应和优势互补。集群经济通过各种形式的垂直和水平分工实现了交易成本的节约。浙江诸暨市大唐袜业集群正是凭借内部精细的分工和企业间密切的产业联系,才形成了产业集群的竞争优势,成为我国产业集群发展的典型。

与制造业不同,农业生产过程长,生产链却很短。农业生产是以动植物为对象,整个生产过程是连续的、不可间断的、不可分离的,除了畜牧业等少数生产部门之外,一般不产生中间产品,分工极其有限,只是农业产业化链条上的一个节点。同时,农业生产过程与劳动过程又是分离的,生产过程的连续性同劳动过程的间断性并存。农业生产的这些特点限制了农业产业链条自身在垂直方向的延伸,使农业产业化只能在农业产业链之外向两端延伸:即为农业生产提供产前、产中、产后服务的企业和农产品加工业,主要潜力在农产品加工环节。因此,农业产业化经营应主要依赖与农业关联的支持性产业的充分发展。

2.2 产业集群与关联企业的矛盾 即产业集群对关联企业之间应形成稳定的合作关系的诉求同农业再生产特点条件下农户与龙头企业、营销机构等关联企业之间难以形成稳固的合作关系的矛盾。集群理论认为,产业集群的优势来自于集群内部相关企业之间密切稳定的合作关系。在同一价值链上,柔性生产使集群企业间分工协作得以发展,企业间的相互信任和交流,使互补性增强,信息沟通方便,较容易实现“及时供货”、零库存、全面质量管理等,从而达到交易成本的节约,降低了纵向一体化和横向一体化的管理成本,提高了社会资源的利用率。同时,合作是产业集群获得长期的、整体的竞争优势的一种行为方式,基于同一价值链

作者简介 梅士建 1964-),男,河南商城人,副教授,从事农村经济研究。

收稿日期 2007-03-08

的企业间的分工协作和广泛的经济联系为集群内企业加强合作创造了条件。

农业的生产周期长,农户与龙头企业和营销机构之间的交易次数少,间隔时间长;农产品不需要加工可直接进入消费的特点增加了农户的机会主义行为;农业以动植物为劳动对象,生产周期长,专用性高,生产系统的柔性差,生产对市场需求变化的反应存在时滞,农户很难根据龙头企业或营销机构的要求做出及时灵活的调整;农产品的产量和品质受气候等自然因素的影响比较大,具有不可控性,使农产品加工企业原料的数量和质量都存在很大的不确定性,也增大了龙头企业和农产品营销机构的经营风险。这些因素不仅使农户与龙头企业和营销机构之间难以形成稳定的合作关系,而且也增大了他们之间的交易成本。这是农业产业化为什么仅形成产业集群架构却没有形成产业集群的竞争优势的重要原因之一。

2.3 产业集群具有的两面性的矛盾 即产业集群发展对地理的邻近性和产业关联性的诉求同农业对其关联产业依赖性弱、农户行为具有两面性的矛盾。集群理论认为,产业关联性是产业集群的基本特征,也是其形成的基础。产业关联使集群内各成员之间分工协作,使集群具有明显规模的外部经济优势和范围的外部经济优势。

当前,我国农业处于传统农业技术与现代农业技术并存阶段,农业现行的经营体制是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农户可以独立地完成农业生产过程。农产品销售特点是最终产品绝大多数既可以直接进入消费市场,也可以经过加工后进入市场;农户既可以自销,也可以通过专门的营销机构。加之农户商品观念淡薄,生产规模小,农产品商品率低,营销方式灵活等,导致农业对其关联产业的依赖性较弱,使农户在农业产业化过程中表现出随意性,这不仅提高了交易成本,也是农业产业化经营中农户机会主义行为时有发生的原因。农户与龙头企业之间大多只能形成一种松散的联系是目前我国农业产业化步履艰难的深层次原因之一。

2.4 产业集群发展中竞争的矛盾 即产业集群发展对众多企业以集群方式参与市场竞争从而获得竞争优势的诉求同农业产业化中竞争仅局限于农户之间的矛盾。集群理论认为,充分竞争是产业集群获取竞争优势的又一行为方式。产业集群虽然是围绕某一主导产业或主导产品,但产品的差异化是产业集群的显著特征之一。产业集群从表象上看是产品供给的集聚,其本质上是供应链的集聚。在产业集群内部的供应链上,每一个节点都会有很多企业,每一个环节都充满着激烈的竞争,从而形成比较优势和竞争优势,企业表现出极大的经济活力。

农业产业化与农业的区域专业化紧密相联。农业的区域专业化形成了某一农产品生产经营的集聚,同一区域的同一农产品与工业品相比,具有明显的同质性,而且上市时间相对集中,难以实现市场细分,加剧了农户之间的竞争。农业生产过程中极强的时效性和农产品的季节性、鲜活性以及易腐烂、难贮运等特点,使农户在与其他经营主体进行交易活动时常常处于被动地位。农业产业化经营中竞争的局部性和不完全性,各经营主体竞争地位的不平等尤其是农户处于弱势地位是农业产业化发展面临的又一障碍。

2.5 产业集群发展中关于网络的矛盾 即产业集群发展

对构建完善的集群网络的诉求同与农业关联的支持性产业发育不健全,难以带动农业实现产业化的矛盾。集群理论认为,地方网络是产业集群竞争优势来源的重要内部机制。产业集群中的地方网络是指特定区域内行为主体间的正式合作关系,以及在长期交往中所发生的相对稳定的非正式交流关系,是由交易网络、技术网络和社会网络交织所形成的网络结构,这种网络结构不仅能降低交易成本,而且能够促进协作,形成协同效应。迈克尔·波特在《集群与新竞争经济学》中研究了美国加利福尼亚葡萄酒集群,它是农业产业化成功的典范。该集群不仅集聚 680 家葡萄酒厂和数千家葡萄园,而且拥有完善的为种植、酿造服务的支持性产业,包括贮藏、灌溉、收获、酒桶、广告商、葡萄酒研究机构、学会等。

在农业产业化经营中,县域内从事某农产品加工的企业仅一两家,形成了完全垄断或寡头垄断,缺乏竞争,不仅降低了效率,而且使农户处于被动地位,从而增加了他们之间的交易成本。专门从事农产品营销的机构不仅数量少,规模小,而且受自然和市场的双重风险的影响,在农业产业化经营中表现出很大的不稳定性。农业科技部门职能转变滞后;“官办”色彩明显,不能很好地发挥科技扶持作用。农资部门因经营权的垄断而往往是被动的“开门迎客”,不能充分发挥物质保障的作用,甚至经常出现“坑农”“害农”现象。在产业化经营过程中能够与科研院所开展广泛合作,推动科技创新的龙头企业更是“凤毛麟角”……产业集群的竞争优势不是来自于简单的企业集聚,而是来自建立在集聚之上的网络机构。没有形成以“龙头企业”为核心的地方网络,与农业关联的支持性产业的各经营主体畸形成长,难以与农户融为一体是农业产业化面临的又一难题。

3 发展农业产业集群的有关建议

3.1 构建产业集群发展平台,营造发展环境 第一,用科学发展观统领农业集群发展。各地政府要从加快新农村建设步伐,构建和谐社会的高度认识农业集群发展的重要性,遵循产业集群形成、演进、升级的规律,营造产业集群发展的外部环境,制定切实可行的措施来促进产业集聚。通过对集聚产业的整合、调整,延长农业产业链,促进农业产业结构优化升级。第二,构建促进农业产业集群发展的政策平台。国外和发达地区产业集群发展的实践证明,地方政府的政策支持,网络的构建与协调,公共基础设施建设等对产业集群发展至关重要,地方政府对此应有大的作为。第三,营造有利于农业产业集群发展的文化氛围。第四,大力发展民营经济,增强集群经济的活力。

3.2 依托特色产业和生产基地,打造龙头企业 发挥不同地区的比较优势,因地制宜地构筑主导产业,培育特色农产品,是农业产业集群发展的基础。在农业产业化经营中,龙头企业属于绝对核心企业,居于产业链的终端,在规模和科技实力上都处于支配地位。加大政策扶持力度,做大做强龙头企业,对加快产业集聚、延伸和加强产业链、推动产业化发展等具有重要意义。第一,建立现代企业制度,推动龙头企业走以制度创新、管理创新、技术创新为内容的集成创新之路;第二,加强与农业的经济联系,遵循农业生产规律和市场法则,与农户建立公平、和谐的利益连接机制;第三,增强品牌意识,走“质量兴企、品牌兴业”之路;第四,发挥龙头作用,增强自主创新能力,提高对配套产品科技含量的要求

和产业链上其他企业的科技创新能力,构建产业集群科技创新链。

3.3 强化龙头企业与农户的利益连接机制 农业是弱势产业,农民是弱势群体,能否有效地保护农民的利益、调动农户参与产业化经营的积极性是农业集群健康发展的关键。第一,加快新农村建设步伐,培育符合市场经济发展要求的新型农民;第二,发展“订单农业”,培养农户的商品意识、合同意识、质量意识;第三,强化龙头企业与农户的利益连接机制。互惠是合作关系得以维持和发展的关键,建立在互惠之上的合作才具有持久性。龙头企业要通过让利、为农户提供资金支持和科技服务等增强农户的信任,让农户真正享受到产业化经营带来的实惠。

3.4 加强农业产业链上各经营主体的分工协作,形成地方网络 农业产业集群发展依赖于农业及其关联产业的集聚,形成地方网络,才能发挥规模效应,增强竞争与创新优势,提高区域竞争力。第一,增强农业产业集群各经营主体

之间的相互信任与协作,避免机会主义行为发生。第二,充分发挥农村专业合作社等中介机构作用。在成熟的产业集群中,中介机构对加强地方网络中各行为主体间的联系有重要作用。农村专业合作社能够把龙头企业、服务性企业、生产基地和农户等有机的联系在一起。第三,实行“农、工、贸、科”一体化,营造有利于农业产业集群发展的制度环境、法律环境和科技创新环境。第四,围绕农业的产前、产中、产后形成完整的产业链,以深化农产品加工为重点,建立健全产业化服务体系,延长农业产业链。

参考文献

- [1] (美)迈克尔·波特.国家竞争优势[M].李明轩,邱如美,译.北京:华夏出版社,2002.
- [2] MICHAEL E, PORTER. Clusters and the new economics of competition[M]. Boston: Harvard Business Review, 1998: 77-90.
- [3] 冯德显.产业集群及其对河南经济发展影响研究[J].地域研究与开发, 2003(6): 21-25.
- [4] 张占仓.产业集群战略与区域发展[J].中州学刊, 2006(1): 31-35.